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

2019 年部门决算汇总编制

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0年9月2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页
二、机构设置-----	10 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页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页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21 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8 页
第四部分 附件-----	33 页
附件 1-----	33 页
附件 2-----	39 页
第五部分 附表-----	52 页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根据《井研县机构改革方案》（井委发〔2019〕6号）和《关于（井研县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井委编委发〔2019〕3号），制定本规定。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简称县卫生健康局）是井研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

县卫生健康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及县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组织拟订全县国民健康政策。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制定卫生健康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统筹配置全县卫生健康资源。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牵头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牵头负责全县分级诊疗、现

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等5项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县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4、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制定和执行基本药物使用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

7、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

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人员和行为的日常监管。

8、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政策。

9、指导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基层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县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县级有关部门（单位）离休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1、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全县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拟订全县中医医疗机构和中医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监督管理责任。组织开展全县中药费源普查，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

12、负责意识形态工作。依法依规履行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4、职能转变。县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

健康理念，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卫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提高健康意识，加强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卫生健康服务公平性和可及性，推动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动建设高质量健康服务基地。四是更加注重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科学性和持续性，加快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强医疗、医保，医药的联动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

（二）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夯实基础，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全覆盖推进。一是生成项目。县人民医院专项债券 4.4 亿，已到位 5000 万元，申报发改中央资金入库 5000 万；中医院发改中央资金成功生成 5000 万，入库专项债券 4000 万；保健院发改中央资金入库 1200 万，入库专项债券 7500 万，为健康井研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二是项目实施。加快推进县人民医院在城东选址 85 亩加绿化用地 100 亩，前期概念设计和招标银行融资单位有序推进；县中医医院门诊大楼扩建占地 20 亩，已进入勘察设计招标阶段，预计明年 9 月正式动工。

2、勇于探索，医疗卫生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一是深

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取消以药养医，实行药品零加价销售，减轻患者负担；二是积极探索县人民医院为试点的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初步建立起公立医院薪酬制度体系。三是全力推进医共体建设，已构建起 12 个松散型医共体，构建了“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机制；四是率先探索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3 家县级公立医院已基本完成公立医院党的建设任务。

3、医防并重，疾病预防、医疗救治成果进一步巩固。一是加强疾病防控，连续 3 年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传染病及时报告率、完整率 100%；二是提高严重精神障碍管理质量，检出 1500 人，并研惠康精神病医院收治患者 240 多人，管理率达 96.72%，治疗艾滋病人 426 人，检测 92160 人，完成率达 100%；三是开展创卫工作，我县成功创建为国家卫生县城，马踏镇创建国家卫生乡镇通过验收，镇阳乡通过国家卫生乡镇复审。新创建省级卫生单位 1 个，省级无烟单位 10 个，省级卫生乡镇 1 个，省级卫生村 16 个，并对 2014 年及以前命名的省级卫生乡镇 3 个、卫生村 22 个、卫生单位 3 个进行复审，考核结果合格。四是基卫实现城乡均等化，建立居民电子建档 292437 人，建档率达 96.99%，开展婚前检查 3514 对，婚检率 85%，连续 3 年考核全市第一。

4、精准施策，健康扶贫医疗安全生产再上台阶。一是巩固健康扶贫成果，贫困患者住院期间享受“先诊疗后结算”“一站式”服务的医疗服务模式，体检人数 20166 人，诊疗 17336 人次，联系帮扶省级贫困村乌抛乡狮子村贫困户 162

户，均如期脱贫。二是医疗秩序井然，成功建立医疗事故处置机制。严格执行“尸检——司法鉴定——法院裁定”程序，受各级领导高度肯定。县妇幼保健院孕产妇死亡以法院裁决最终结案。

5、强化管理，医疗质量和医改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一是加强护理、院感管理，组建医院感染质量控制分中心，护理质量控制分中心等体系。推行“县带乡、乡带村”片区逐级指导制度。二是开展义务献血活动，超额完成市下140万毫升的任务。三是计划生育、妇幼保健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年出生2174人，死亡人口2698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264%。四是强化卫生监督执法，投诉举报办件率100%，满意度100%。五是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县，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做好对内对外宣传，营造浓厚的尊法学法用法守法氛围。

6、党建引领，营造了卫健系统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氛围。一是建钢班子，带铁队伍，在党建中开展班子树形象、领导树楷模活动；二是党建引领，助推发展，规范完善公立医院党组织工作，将党建工作写入医院《章程》，打造8个党建阵地示范点，以点带面强化公立医院党的建设；三是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四是建章立制，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医德医风显著提高，社会满意度和党风廉政建设测评从19名上升到11名。

二、机构设置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下属一级预算单位 32 个（其中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下属事业单位 31 个），代管单位 1 个，主要包括：

1、下属单位：井研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井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井研县人民医院、井研县中医医院、井研县妇幼保健院、井研县研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井研县研城街道中心卫生院、井研县研城街道中心卫生院高滩分院、27 个镇卫生院（包含分院）。

2、代管单位：井研县红十字会。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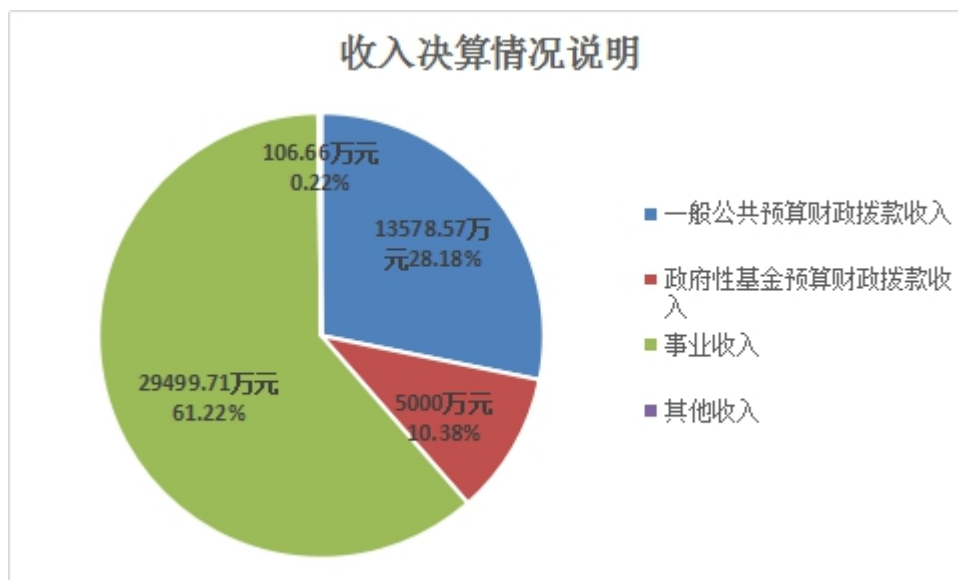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49831.4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855.95 万元，增长 21.61%。主要变动原因是收入方面医疗事业收入同比增加，支出方面主要是人员工资、医疗设备更新、业务用房维修维护等医疗事业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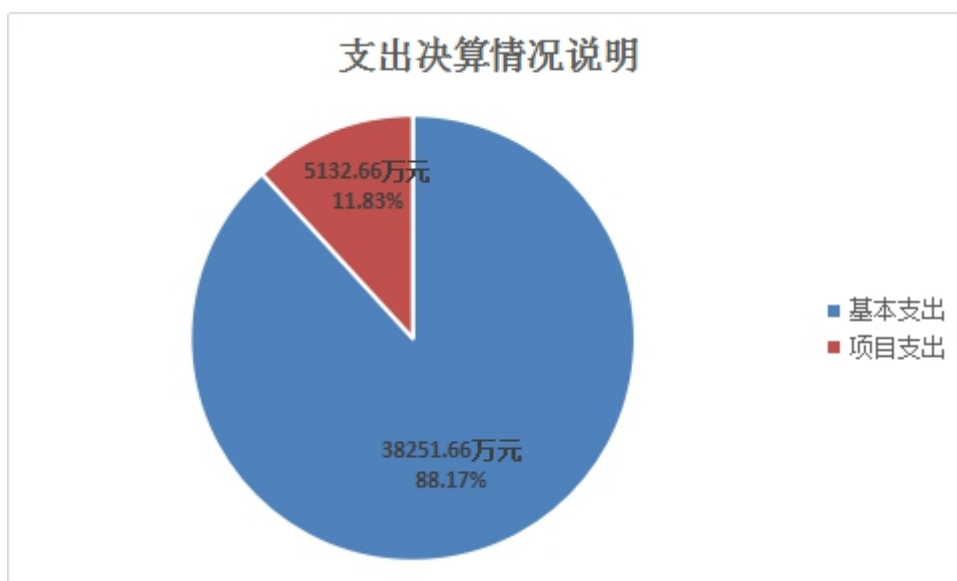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48184.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578.57 万元，占 28.1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0 万元，占 10.3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29499.71 万元，占 61.22%；经营收

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06.66 万元，占 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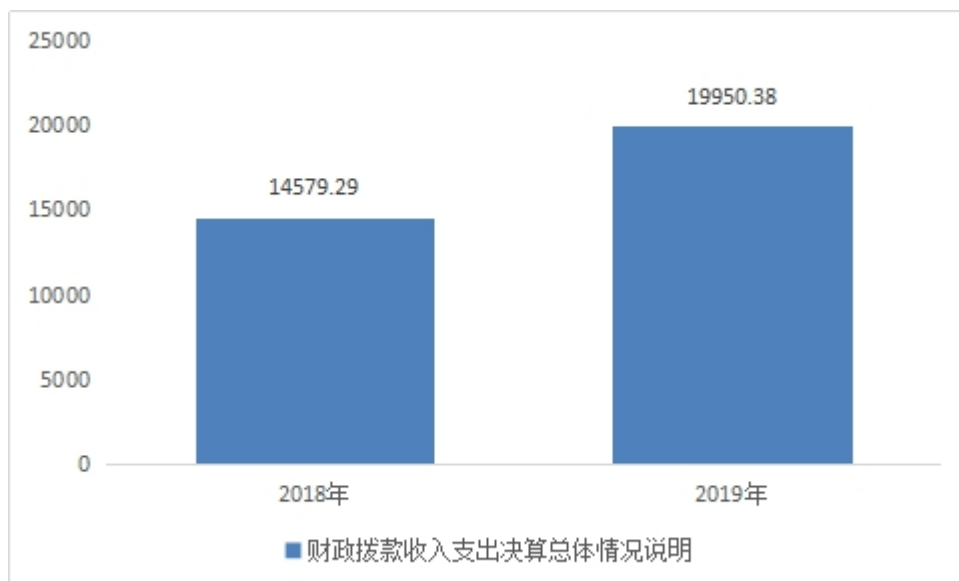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43384.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251.66 万元，占 88.17%；项目支出 5132.66 万元，占 11.8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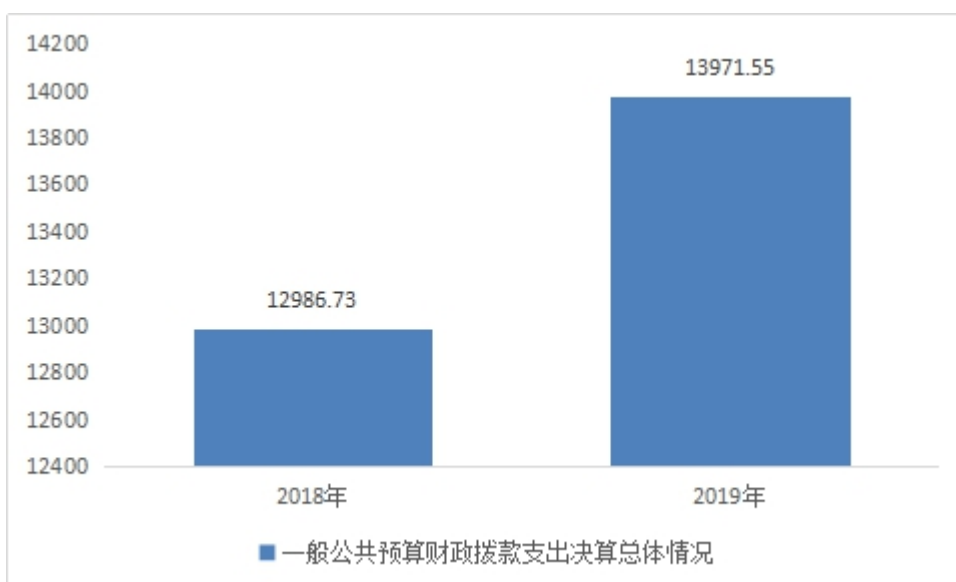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950.38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371.09万元，增长36.84%。主要变动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住房保障方面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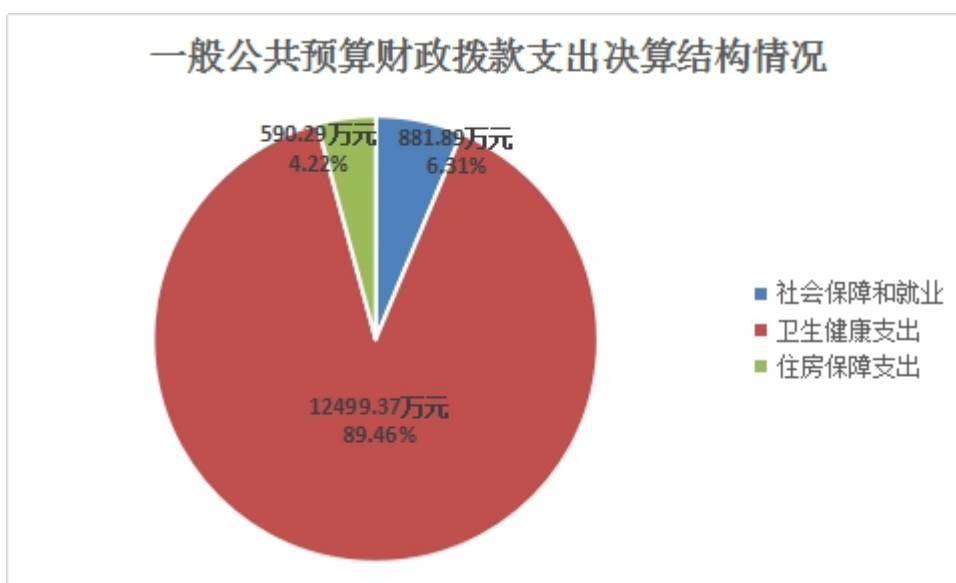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971.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2.2%。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984.82万元，增长7.58%。主要变动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住房保障方面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971.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81.89万元，占6.31%；卫生健康支出12499.37万元，占89.46%；住房保障支出590.29万元，占4.2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3971.55，完成预算 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84.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5.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27.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2.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卫生健康（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1.30 万元，完成预算 87.5%，差异原因是部分卫生健康专项项目还未竣工验收。

7、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支出决算为 743.29 万元，完成预算 83.05%，差异原因是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项目还处于实施阶段。

8、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

(项) : 支出决算为 374.9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9、卫生健康(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 : 支出决算为 424.12 万元, 完成预算 85.32%, 差异原因是部分公立医院补助项目还处于实施阶段。

10、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 : 支出决算为 331.1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1、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 : 支出决算为 3404.39 万元, 完成预算 99.07%, 差异原因是部分乡镇卫生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还处于实施阶段。

12、卫生健康(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 支出决算为 719.19 万元, 完成预算 99.04%, 差异原因是部分卫生健康专项项目还未竣工验收。

13、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 支出决算为 655.4 万元, 完成预算 92.89%, 差异原因是疾控机构部分项目还处于实施阶段。

14、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 支出决算为 85.0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5、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 : 支出决算为 524.8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6、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 支出决算为 1844.3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7、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支出决算为 324.85 万元，完成预算 88.60%。差异原因是部分卫生健康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目还处于实施阶段。

18、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4.17 万元，完成预算 89.23%。差异原因是部分卫生健康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目还处于实施阶段。

19、卫生健康（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1900.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13.49 万元，完成预算 97.32%。差异原因是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目还处于实施阶段。

2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0.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卫生健康（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3.68 万元，完成预算 87.62%。差异原因是部分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目还处于实施阶段。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90.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41.9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262.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2579.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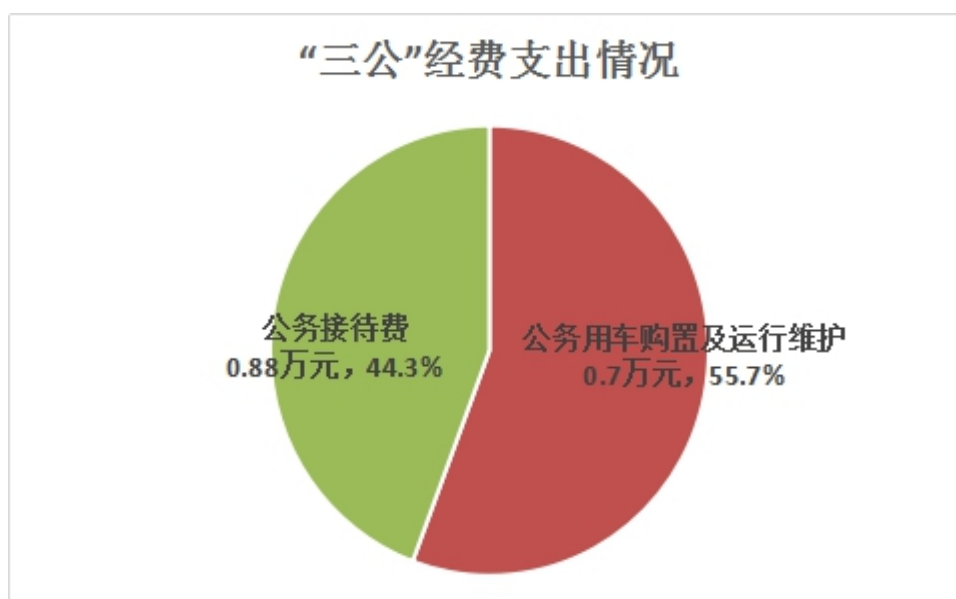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58 万元，完成预算 10.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两个方面。一是响应中央号召厉行节约，严格“三公”经费开支；二是实施公务车辆集中管理运行制度后，卫健局机关单位的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本年度没有进行开支，所以预算完成比

率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88万元，占5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万元，占44.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8年持平，无增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88万元，完成预算8.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减少17.51万元，下降95.21%。主要原因是实施公务车辆集中管理运行制度后，卫健局机关单位的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本年度没有进行开支，所以预算完成率下降。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88 万元。主要用于下乡调研、对下属卫生健康单位巡视巡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7 万元，完成预算 14.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8 年增加 0.7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创建国家卫生县城项目、上级医疗“帮帮队”义诊义检活动和上级行业主管部门等检查次数增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 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创建国家卫生县城项目检查支出(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62 人次，共计支出 0.7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市级医院“帮帮队”义诊义检 1 次 30 人次 0.32 万元，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检查 4 次，17 人次 0.2 万元，省市创建国家卫生县城项目检查 3 次，15 人次 0.18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井研县卫生健康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1.96万元，比2018年减少17.49万元，下降29.4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53.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7.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5.98万元。其中货物支出方面主要用于下属医疗单位医疗设备和办公设备采购支出；服务支出方面主要用于“年度病媒生物消杀服务”采购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务用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3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19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019年计划生育三项奖励资金（农村奖扶、特别扶助、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

2019年基药补助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这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情况完成较好，通过绩效评价目标导向功促进卫生健康系统各单位顺利完成2019年度工作目标任务，提升了本县群众就医“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2019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019计划生育三项奖励资金项目”、“2019年基药补助项目”3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总体情况完成较好，资金支付和目标任务都能按照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且社会效益和群众满意方面反响不错，成效突出。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9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19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019计划生育生三项奖励资金”“2019年基药补助项目”3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2019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809万元，执行数为18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健康水平以及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均得到了有效提高

(2) 2019计划生育生三项奖励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307.624万元，执行数为

2307.6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不仅提高了家庭发展能力，而且有效保障了社会稳定。

(3) 2019 年基药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10.51 万元，执行数为 71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乡村医生收入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促进了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2019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预算单位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809	执行数:	1809	
	其中-财政拨款:	1809	其中-财政拨款:	1809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1. 100%完成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常住人口数量	30.15 万人	30.15 万人

情况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	≥93%	≥95%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6%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90%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9%	≥85%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8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活和就医环境	持续改进	持续改进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差距服务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2019 计划生育生三项奖励资金		
预算单位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预	预算数:	2307.624	执行数:	2307.624

算 执 行 情 况 (万 元)	其中-财政拨款:	2307.624	其中-财政拨款:	2307.624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 度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1: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2: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困难, 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社会和谐。			1: 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 解决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 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2: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 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困难, 保障和改善民生, 促进社会和谐。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人数	12295 人	12295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	506 人	506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	576 人	576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数	10410 对	10410 对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100%	9100%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2019 年基药补助			
预算单位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710.51	执行数:	710.51	
	其中-财政拨款:	710.51	其中-财政拨款:	710.51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1、保证所有本县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2、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1、保证所有本县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2、对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基层村卫生室个数	313 个	313 个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常住人口数	29.8 万人	29.8 万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中长期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2019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019 计划生育三项奖励资金项目”、“2019 年基药补助项目”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项目 2019 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2）。（非涉密部门均需公开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报告，部门自行组织的绩效评价情况根据部门实际公开，若未组织项目绩效评价，则只需说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实施养老保险制

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综合业务、预决算编审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开展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支出（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

医院支出（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处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支出（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支出（项）：反映卫生健康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支出（项）：反映卫生健康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支出（项）：反映卫生健康所属妇幼保健机构机构支出。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支出（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方面的支出。

27. 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2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支出（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3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35.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6.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7.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8. “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9. 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局机关及下属一级预算单位公 33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32 个。下属单位主要包括：井研县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大队、井研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井研县人民医院、井研县中医医院、井研县妇幼保健院、井研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7 个乡镇卫生院。

（二）机构职能。

1、组织拟订全县国民健康政策。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制定卫生健康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统筹配置全县卫生健康资源。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牵头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牵头负责全县分级诊疗、现

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等5项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艾滋病、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等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全县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依照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参与开展检疫监测工作。

4、贯彻落实国家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5、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械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执行国家药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制定和执行基本药物使用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

7、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

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医疗机构、人员和行为的日常监管。

8、负责全县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政策。

9、指导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基层卫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县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县级有关部门（单位）离休干部医疗管理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1、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全县中医药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拟订全县中医医疗机构和中医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监督管理责任。组织开展全县中药费源普查，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开发和合理利用。

12、负责意识形态工作。依法依规履行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管职责。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4、职能转变。县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

健康理念，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卫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提高健康意识，加强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卫生健康服务公平性和可及性，推动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动建设高质量健康服务基地。四是更加注重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科学性和持续性，加快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强医疗、医保，医药的联动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

（三）人员概况。

县卫生健康局部门编制数共计 94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机关工勤编制 2 人、参公事业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914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共计 13578.57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115.39 万元，增长降 0.85%。主要变动原因公开招聘人员增加，相应的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等人员支出方面支出增加。

（三）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共计 13971.5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984.82 万元，增长降 7.58%，主要变动原因公开招聘人员增加，相应的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等人员支出方面支出增加，同时上级转移支付卫生健康专项项目经费投入增加。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年初绩效目标是根据政府“三定方案”职能职责进行制定，全年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较好，预算编制也较准。本年“三公经费”、办公费等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方面按照“厉行节约、量入为出”的原则，均较上年度有所下降，支出控制情况较好。部门各单位年度预算动态调整均按照《预算法》规定执行，预算执行进度情况较好、完成情况较好，无违规违纪情况发生。

（二）结果应用情况。

包括绩效自评公开、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等情况。

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已按要求在井研县政府门户网站部门预、决算公示信息栏予以公开。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工作督促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各单位均能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年初制定绩效目标，且形成的结果导向作用能更好的促进下一年度绩效目标设定和全年工作任务的制定。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工作督促井研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各单位均能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年初制定绩效目标，且形成的结果导向作用能更好的促进下一年度绩效目标设定和全年工作任务的制定

（二）存在问题。

个别单位还是存在决算执行率低于预算的情况，前期制定的绩效目标不能达到100%完成。主要原因有两方面，一是由于部分项目实施周期长，存在跨年度情况，所以不能完成当年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二是个别单位思想认识不够，年初制定绩效目标时存在偏差，导致年底完成率无法达到100%。

（三）改进建议。

1、严格对标对表、高效快速的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任务，加快项目推进速度，尽量缩短项目实施周期，确保年度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2、强化各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考核管理意识，保障绩效目标制定工作的可行性、准确性、完整性，确保工作顺利开展、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附件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019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该项目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项目主管部门为井研县卫生健康局，具体实施单位为卫健局下属 27 个乡镇卫生院（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主管部门对其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执行情况实施考核和监督管理工作。

2. 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制定，由中央、省、县三级配套资金投入开展。

3. 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中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5 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13 号）中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向全县 30.15 万常住人口实施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等 14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 资金分配采用因素法的原则结合井研县各城镇乡镇常住人口比例进行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向全县 30.15 万常住人口实施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等 14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本项目共制定 9 项具体绩效目标，其中数量指标 6

个、社会效益指标 1 个、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个和满意度指标 1 个。项目开展过程均能按照预定所设目标进度完成。

3. 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开展工作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资金执行进度和项目执行进度相结合办法组织实施，通过项目主管部门相关监督和考核科室对项目各项具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得出项目执行总体执行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时因中央、省级资金暂未到位，按照中央、省、县三级财政资金比例先行将项目县级配套部分资金进行预算，待中央、省级资金资金拨付到位后进行预算调整。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本项目资金共计 1809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和省级补助 1663.07 万元、县级配套 145.93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

2. 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点该项目中央、省、县三级财政资金均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 100%。

3. 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该项目中央、省、县三级财政资金已全部按照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范围和支付时间节点进行支付，支付率为 100%，且该项目资金支付范围、支付

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各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均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对账务进行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实施流程：各项目实施按照年初绩效目标任务执行→主管部门（卫生健康局）业务科室进行考核→业务科室进行考核数据汇总→业务科室进行阶段性验收并将验收意见提交财务科→财务科报送单位领导审核→最终报送财政申请项目资金拨付各实施单位。

（二）项目管理情况：项目各实施单位均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办法》、《政府采购法》、《预算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实施项目。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主管部门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业务科室负责对项目执行情况和考核情况进行监督监管，财务科室负责对项目支出情况合理合规性进行审查，“双管齐下”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预定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本项目主要数量指标，即服务常住人口数量、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

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6 项绩效目标均按照年初绩效制定计划全部完成，并且部分数量指标完成率还超过了年初计划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同时带来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也凸出，服务对象满意较高，全县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得到有效提高，加快了“健康井研”建设进度，群众“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提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为基层医疗机构实施的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项目主要是对全县常住人口实施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等 14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目实施单位和主要是参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办法》实施，主管部门相关科室进行监督和管理。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无违规违法支出情况发生，各项绩效目标均能按照要求顺利完成，甚至存在超预定指标完成目标任务的情况，且带来的社会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也很好，群众满意度很高。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计划生育三项奖励资金项目 2019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该项目为计划生育三项奖励资金项目（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和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项目实施单位为井研县卫生健康局，并对其进行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执行情况开展监督管理工作。

2. 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四川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解释〉的通知》（川卫发〔2016〕76号）、《四川省人口计生委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川人口〔2008〕20号），《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工作规范〉的通知》、《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标准的通知》（川财社〔2016〕180号）精神立项，由中央、省、县三级配套资金投入开展。

3. 资金管理根据《财政部 人口计生委关于印发〈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财教〔2005〕77号）、《关于印发〈全国计划

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0〕244号）和《四川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实施办法》（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185号）向符合规定的享受对象按标准发放补助金。

4. 资金分配采用按照实施对象范围按补助标准进行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向符合规定的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金、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和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享受对象按标准发放补助金。

2. 本项目共制定8项具体绩效目标，其中数量指标4个、质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1个社会效益指标1个、可持续影响指标1个。项目开展过程均能按照预定所设目标进度完成。

3. 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开展工作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资金执行进度和项目执行进度相结合办法组织实施，通过项目资金倒逼项目方式，按补助发放时间节点要求对项目各项具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得出项目执行总体执行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时因中央、省级资金暂未到位，按照中央、省、县三级财政资金比例先行将项目县级配套部分资金进行预算，待中央、省级资金资金拨付到位后进行预算调整。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本项目资金共计 2307.624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 和省级补助 1829.1361 万元、县级配套 478.4879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

2. 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点该项目中央、省、县三级财政资金均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 100%。

3. 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该项目中央、省、县三级财政资金已全部按照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范围和支付时间节点进行支付，支付率为 100%，且该项目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均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对账务进行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实施流程：业务科室按照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制定初绩效目标→业务科室审核审查发放对象标准和资格→业务科室按时间截点要求提请兑付→财务科室根据业务科室意见报送单位领导审核→最终报送财政申请项目资金拨付。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财政部 人口计生委关于印发〈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财教〔2005〕77号)、《关于印发〈全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0〕244号)和《四川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实施办法》(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18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向符合规定的享受对象按标准发放补助金。

(三) 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和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局业务科室负责对项目享受对象范围进行资格审核,对执行情况监督监管,财务科室负责对项目支出情况合理合规性进行审查,“双管齐下”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预定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本项目主要数量指标(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人数、扶助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人、扶助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人数、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数)质量指标(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时效指标(资金到位率)均按照年初绩效制定计划全部完成,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二)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同时带来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也凸出,进一步提升了全县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保

障全县社会稳定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本项目主要为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和独生子女父母家庭奖励金补助项目，对全县符合上述三类发放范围的家庭或个人进行奖励金补助发放。主要按照《财政部 人口计生委关于印发〈全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财教〔2005〕77号)、《关于印发〈全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0〕244号)和《四川省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实施办法》(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18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局相关科室进行监督和管理。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无违规违法支出情况发生，各项绩效目标均能按照要求顺利完成，且带来的社会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较好。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基药补助项目

2019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该项目为基药补助项目（基层医疗机构基药补助和村卫生室基药政策性补助），项目主管部门为井研县卫生健康局，具体实施单位为卫健局下属 27 个乡镇卫生院（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317 个村卫生室。项目主管部门对其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执行情况实施考核和监督管理工作。

2. 项目立项和资金申报依据是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偿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0〕62 号）和《关于村卫生室和非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站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指导意见》（川卫办发〔2011〕298 号）精神要求立项，由中央、省、县三级配套资金投入开展。

3. 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中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5 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13 号）中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进行资金管理，向下属 27 个乡镇卫生院（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317 个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补助。

4. 资金分配采用因素法的原则结合井研县各城镇乡镇常住人口、农业人口比例以及村卫生室个数进行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向下属 27 个乡镇卫生院（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317 个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补助。

2. 。本项目共制定 6 项具体绩效目标，其中数量指标 4 个、社会效益指标 1 个、可持续影响指标 1 个。项目开展过程均能按照预定所设目标进度完成。

3. 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开展工作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采用资金执行进度和项目执行进度相结合办法组织实施，通过项目主管部门相关监督和考核科室对项目各项具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得出项目执行总体执行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时因中央、省级资金暂未到位，按照中央、省、县三级财政资金比例先行将项目县级配套部分资金进行预算，待中央、省级资金资金拨付到位后进行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本项目资金共计 710.51 万元，其中央补助 和省级补助 541.86 万元、县级配套 168.65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

2. 资金到位。截止评价时点该项目中央、省、县三级财政资金均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为 100%。

3. 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该项目中央、省、县三级财政资金已全部按照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范围和支付时间节点进行支付，支付率为 100%，且该项目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各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均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对账务进行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实施流程：各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年初绩效目标任务执行并对村卫生室进行考核→主管部门（卫生健康局）业务科室进行考核→业务科室进行考核数据汇总后提交财务科→财务科报送单位领导审核→报送财政申请项目资金拨付各实施单位→各项目实施单位对村医和村卫生室进行考核后将村卫生室基药补助部分进行拨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根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按照实施方案规定考核后申请财政向下属 27 个乡镇卫生院（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317 个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补助。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主管部门按照项目管理办法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业务科室负责对项目执行情况和考核情况进行监督监管，财务科室负责对项目支出情况合理合规性进行审查，“双管齐下”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预定绩效目标顺利实现。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评价时点本项目主要数量指标即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补助基层村卫生室个数、补助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常住人口数 4 项绩效目标均按照年初绩效制定计划全部完成，并且部分数量指标完成率还超过了年初计划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同时带来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也凸出，乡村医生收入得到保障，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为基层医疗机构和村卫生室基药政策性补助项目，项目主要是对全县 27 个乡镇卫生院（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317 个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补助。各项目实施单位和主要是参照《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实施，主管部门相关科室进行监督和管理。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无违规违法支出情况发生，各项绩效目标均能按照要求顺利完成，甚至存在超预定指标完成目标任务的情况，且带来的社会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也很好。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